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4-021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郝砚彬先生的辞任报告，因个人原因，郝砚彬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郝砚彬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郝砚彬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郝砚彬先生监事会职务原定任期为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郝砚彬先生在任职期内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补选新的监事就任前，郝砚彬先生仍履行公司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会的运行不会受到影响。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邢怡诺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邢怡诺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附件：邢怡诺简历

邢怡诺，女，199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专科学历。2018年9月至2020年8月，任北京千秋智业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运营；2020年9月至2021年9月，任北京百胜伟业文化有限公司运营；2021年10月至今，任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

截至目前，邢怡诺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邢怡诺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